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2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1月6日上午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24年11月1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书面形式送达了本次会议的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明盛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公司同意2025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9,100万元的担保；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在上述担保总额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担保文件，具体实施时，根据公司与金融机构或合作方签订的担保合同办理，不再另行召开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上述总额度内的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的《关于202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向交通银行龙岩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叁仟伍佰万元整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叁仟伍佰万元整，授信期限为壹年；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办理该笔综合授信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7 日